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濱海投資有限公司
BINHAI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86)

自願性公告 獲得招遠熱電廠燃氣供應項目

本公告乃濱海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招遠濱海燃氣有限公司(「招遠濱海」)與招遠市熱電廠有限公司(「招遠熱電廠」)訂立《燃氣供氣協議》(「供氣協議」)，內容有關招遠濱海向招遠熱電廠於供暖季提供天然氣供應服務(「招遠熱電廠項目」)，2025至2026年供暖季計劃用氣量約為3,700萬立方米。

本公司認為，招遠濱海獲得招遠熱電廠項目是本集團在複雜多變的外部環境下，堅定深耕市場開發的策略而取得的顯著成效。招遠濱海通過該項目配套建設城內環線，構建了招遠城區的閉環供氣網絡，實現了保

供能力的極大提升。該項目的成功落地，不僅深化了招遠濱海與政府的戰略互信，強化了企業形象，更為本集團管道天然氣銷售及利潤帶來持續增量，是推動本集團區域業務高質量發展的關鍵一步。

承董事會命
濱海投資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高亮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張旺先生、汪鑫先生及高亮先生，三名非執行董事張長亮先生、申洪亮先生及夏濱輝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葉成慶先生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劉紹基先生、羅文鈺教授及鄧麗華博士。